

一封公開信

眾地方召會與水流職事站 關於李常受之教導的陳明

介言

過去九十年來，倪柝聲與李常受的職事造就無數在基督裏的信徒，並在全球六大洲產生眾地方召會。二位主僕的職事—由水流職事站與臺灣福音書房出版—是站在已過偉大基督徒教師的肩頭上，從信徒認識並經歷基督作生命，以建造召會作基督身體的獨特角度，鋪陳出寬廣並具屬靈深度的新約真理。其職事所產生之召會的堅韌不拔，尤其見於中國大陸的信徒，歷經數十載的極端逼迫，仍堅定不移，繁茂興旺；亦見於北美數百處地方召會，在近四十年的強烈反對下，不屈不撓，持續擴增。

我們的信仰

地方召會所肯定的信仰，就是所有信徒的共同信仰：

- 聖經是神的話，逐字都是神的默示之下所寫成（[提後三 16](#)），是神給人完整並惟一神聖啟示之寫作（[申四 2](#)，[十二 32](#)，[箴三十 5~6](#)，[啓二二 18~19](#)）；
- 這一位神是獨一無二（[申六 4](#)，[林前八 4 下](#)，[賽四五 5 上](#)），卻又是三一的一父、子、靈（[太二八 19](#)），從永遠到永遠，都同時共存（[太三 16~17](#)，[林後十三 14](#)）且互相內在（[約十四 10~11](#)）於三個彼此有別又不能分開的身位裏。
- 基督是神的獨生子（[約一 18](#)，[三 16](#)），甚至是神自己（[約一 1](#)），祂藉着成為肉體（[約一 14](#)）成了一個真正的人，兼有神性和人性（[羅九 5](#)，[提前二 5](#)），此二性結合於一個人位，並一直保持區別，沒有混淆或改變，也未形成第三性；
- 基督為我們的罪死了，帶着身體從死裏復活（[林前十五 3~4](#)，[徒四 10](#)，[羅八 34](#)），被高舉到神的右邊作萬有的主（[徒五 31](#)，[十 36](#)），並要作新郎回來迎娶召會作祂的新婦（[約三 29](#)，[啓十九 7](#)），並且作萬王之王管理列國（[啓十一 15](#)，[十九 16](#)）；
- 救恩是惟靠恩典，惟藉着信，惟在基督裏（[弗二 5](#)，[8](#)）並在祂完成的工作裏，使我們在神面前蒙稱義（[羅三 24](#)，[28](#)，[加二 16](#)），並使我們重生，成為神的兒女（[約一 12~13](#)）；
- 召會是基督獨一的身體，基督工作的結果（[弗一 22~23](#)），由基督裏所有的真信徒所組成（[羅十二 5](#)，[林前十二 12](#)），並且照著新約的啟示，在時間和空間裏顯為眾地方召會，每一地方召會包括在該城市裏所有的信徒，無論他們在那裏聚集，或如何自稱（[林前一 2](#)，[帖前一 1](#)，[啓一 11](#)）；
- 所有在基督裏的信徒都將會有分於在新天新地裏的新耶路撒冷之神聖福分，直到永遠（[啓二一 1~二二 5](#)）。

以上七點概括的代表我們所持「那一次永遠交付聖徒的信仰」（[猶 3](#)）。儘管我們在其他次要的教訓上確實根據聖經，但我們也知道有許多真信徒歷來對這些項目都持有不同的意見，直至今日仍是如此。所以我們積極接納所有主所接納的信徒（[羅十四 3](#)，[十五 7](#)）。

主的恢復—信徒的生命、功用、與實際的一

我們相信主今天的行動，是要根據新約所啓示的真理，在這時代裏恢復召會作正確的見證。為達到這目的，主正在作工，要恢復對基督作生命的真實經歷，基督身體上所有肢體的功用，以及信徒中間實際的一。

李常受在《新約總論》裏的這段話，有助於說明「恢復」的觀念：

我們說到召會的恢復，意即召會原初有一種情形，後來卻失去或受了破壞，現今就需要把召會帶到她原初的情形。因為經過了許多世紀的歷史，召會已經墮落了，她需要回復到照著神原初心意的光景。我們對於召會的異象，應當受到管治，不是照著現今的情形或傳統的作法，乃是照著聖經裏所啓示，神原初的心意和標準。（[新約總論，第二百三十篇](#)，459 頁）

倪柝聲在一九四八年說到，需要恢復一個配得上以弗所四章之基督身體正確的見證：

弟兄姊妹們，我們相信總有一天神的恢復要到一個地步，以弗所四章一定會實現。神今天在各處作恢復的工作中，...末了的恢復也許就是身體的見證。神今天的帶領乃是叫我們看見當初，回到當初的光景。（[倪柝聲文集，第三輯第十一冊](#)，252 頁）

經歷基督作生命

我們受託付要恢復的重要項目之一，乃是經歷基督作生命。使徒約翰的著作裏多處明顯啓示主自己是生命，並且主的心意，是要祂的信徒認識祂作生命，如：「我就是道路、實際、生命；若不藉着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十四 6](#)），「我是復活，我是生命」（[十一 25](#)），「我來了，是要叫羊〔人〕得生命」（[十 10](#)），及「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約壹五 12](#)）。使徒約翰和主耶穌所說的生命乃是指神那非受造、神聖的生命（[弗四 18](#)），三一神永遠的生命（[約三 15~16](#)）。這生命具體化身於基督，並且當祂在地上時，藉着祂活出。這生命是另一種生命，其源頭不同於僅僅屬人的生命。所有信徒重生時（[6](#)），這生命就分賜到他們裏面。這生命是給所有神的子民經歷和享受的，使他們得着完全的救恩（[羅五 10](#)）。惟有藉這生命，並藉着經歷基督那追測不盡的豐富，召會纔能將基督這活的實際，表明並彰顯出來（[弗三 8, 10](#)）。在倪柝聲及李常受的職事裏，這生命是所有真實基督徒經歷的基礎。他們的著作，都使神那永遠、非受造的生命，成為可認識、可實行、並且可經歷的。今天在神子民中間，沒有一個需要比經歷基督作生命更重大，也沒有一事比此更要緊。

基督身體所有肢體盡功用

主今天所恢復另一件重要的事，就是所有信徒都盡功用，以建造基督的身體。根據[以弗所書四章十一至十二節](#)，元首基督賜給身體的那些特別有恩賜的肢體，並不直接完成基督身體的建造；而是他們成全眾信徒，來作職事的工作。藉着這些有恩賜的肢體盡功用，作為豐富供應的節，並藉着已得成全的每一肢體，依其度量而有的功用，基督的身體就在神聖的愛裏，把自己生機的並且相互的建造起來（[弗四 16](#)）。

倪柝聲的教導著重對所有信徒的成全、裝備，使他們能作為基督身體上的肢體而盡功用，使對主的事奉不限於少數人的工作：

在教會裏不能有一個肢體是被放棄的。這不是主所走的路。主今天如果要恢復祂的見證，就得叫所有一千的人起來。全體屬乎主的人，都是身體上的肢體，個個都得起來，個個都得有他的作用。（[倪柝聲文集，第三輯第五冊，「教會的事務」](#),69-70 頁）

為此，李常受竭力走出一條實行的路。地方召會裏每一位信徒都在「各人或有」（[林前十四 26](#)）的原則裏，受鼓勵得裝備成為召會聚會中積極的參與者。李常受題出了合乎聖經的根據：

在主恢復當前的進展中，主也正在行動來恢復彼此互相的召會聚會(林前十四 23 上，26)。在一人講眾人聽的大聚會中，沒有彼此互相。我們作為召會一同聚集，必須按林前十四章二十六節所啓示的方式—「每逢你們聚在一起的時候，各人或有...。」...為着每次聚會，我們會操練自己，豫備好一些東西在聚會中分享。然後一天又一天，一週又一週，一月又一月，一年又一年，我們眾人就會為着基督身體生機的建造得着操練。（「主恢復當前的進展」，11 頁）

如果你訪問一處地方召會的主日聚會，可能會看見這種彼此互相的聚會：不是一位講員，而是許多人—可能有二、三十位—各個根據自己研讀主話，藉禱告接觸主，以及每日對基督的享受和經歷，分享他們那一分的基督。這實在是這分職事所興起之召會中，一個顯著的特徵。

一的實際見證

根據馬太十六章十八節，新約首先啓示召會是宇宙的；接着在馬太十八章十七節啓示，召會在實行上乃是地方的。既然宇宙的召會包括所有的信徒，召會在一地實際的彰顯也應該包括該地所有的信徒。因此我們深信，聖經所描繪之第一世紀召會實行的模型，足供今天的信徒效法。既然召會是神在這個時代的目標，並與福音的本身密不可分（弗一至四章），我們不敢對聖經所揭示的藍圖作任何更動、調整、或加添，正如我們不能更動、調整、或加添福音的真理一樣。這藍圖指出一地召會，應以她的地理位置，就是其所在城市為其界限（徒十四 23；多一 5；林前一 2），所有在這城市裏的信徒都包含在內。因此我們按照新約的啓示（徒八 1；十三 1；啓一 11；二 1, 8, 12, 18；三 1, 7, 14），單單作為在各地的召會聚集，如：在洛杉磯的召會、在倫敦的召會、或在香港的召會。所有信徒共有「那靈的一」（弗四 3），並且渴慕藉着在這一的立場上聚集，來見證這一，就是整個基督身體的一。至於每位信徒該如何聚集，以何種名稱聚集，我們也尊重他們在主面前領受的帶領。對與我們一同聚會和不與我們一同聚會的信徒，我們一視同仁（羅十五 7；林前一 9）。為着整個基督身體的緣故，我們的良心迫使我們維持一的見證。

憑信單純接受神的話，實為寶貴。我們能見證聖經的啓示，關於經歷基督作生命，所有肢體相互盡功用以建造基督身體，以及基督身體在地方召會中一的見證，都是可行的。我們相信主所要恢復的，是為著整個基督身體的益處，我們寶愛與基督裏的眾信徒彼此有交通。

歷史

倪柝聲和李常受生長於二十世紀初期的基督教家庭中。早在一九二〇年代，兩位青年人就分別在華南、華北的家鄉開始服事主。二人都勤讀基督教的經典著作，他們的職事也明顯蒙神的祝福。一九三二年，李常受到上海與倪柝聲同工，此工作強調經歷基督作生命和召會的建造，隨之而來的是聖靈奇妙的運行。他們竭力把信徒們帶進一種符合新約之個人和團體的生活，豐富深邃的聖經真理也藉著他們的職事傾瀉而出。他們的工作在本地中國人中吸引了千萬跟隨者，以新蒙恩者為主。

及至一九四九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時，在全國各地已興起數百處地方召會—外界稱之為『小羣』。這些地方召會不僅在逼迫之下存活，而且興盛發旺，乃因其強調個個肢體每天讀主的話與主交通，學習傳福音服事主，並且與其他信徒有交通，包括挨家挨戶的聚集（徒二 46）。此榜樣影響很多中國的『地下召會』。今天在中國估計約有八千萬至一億之間的信徒。許多信徒對中國召會的興存歸功於倪柝聲，且心存感激。

一九四九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尚未成立之前，倪柝聲在同工們的支持下，囑託李常受前往臺灣，希望主給他們的啓示，以及藉他們所建立的，得以保存。後來證實此決定是出於神的主宰。兩年後，倪柝聲和許多地方召會的帶領人都被逮捕。倪從未被釋放，他也不再直接盡職。

倪、李二人工作的深廣及其影響相當顯著。倪被捕五年之後，在他毫不知情的情況下，他一九三〇年代在歐洲一系列講道的筆記，於一九五七年出版，書名《正常的基督徒生活》。此後十年間，該書在歐洲、北美大受歡迎，至終廣傳於各大洲，且被廣泛公認為二十世紀基督教經典著作之一，近來又再度引人注目。倪氏的著作隨後陸續以英語出版的有《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不要愛世界》，《工作的再思》，及《坐行站》，皆廣受歡迎。一九六〇年代中期，在尋求對基督有更深經歷、對召會有更令人滿意且合乎聖經之實行的基督徒中，倪柝聲已成為讀者最多的作者之一。已過一代的基督徒，不論神學取向如何，都承認倪柝聲對他們的基督徒生活，有著重要的影響力。如今，新一代也開始發現倪柝聲和李常受著作中屬靈的豐富。

李常受於一九四九年抵臺後，帶進二十世紀中葉一個可觀的屬靈復興。從寥寥五百位信徒開始，在一個基本上不認識基督的國家裏，成千上萬的人接受了救主，許多地方召會在全島各地被建立。不到六年，全臺灣的各地方召會信徒人數已近五萬。工作接著擴展到遠東各地，在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尼、新加坡、日本和韓國，不斷興起召會。

一九六二年，李常受在主的帶領之下，並因倪柝聲的著作在西方逐漸受到重視，遷居洛杉磯，並在北美建立職事的工作。正如在臺灣一樣，地方召會快速的在北美和中美擴展，連南美、歐洲、澳、紐和非洲各地，也有召會紛紛興起。冷戰後，繼續擴展到俄語世界。近年在中東也有一些地方召會興起。今天，除中國大陸之外，全球有四千多處地方召會。因為沒有『總會』，或會與會之間的正式從屬關係，統計總人數確有其難度；但按保守估計，全球信徒人數介於一百五十萬至兩百萬之間。

除了和倪柝聲在中國開創了極具規模的工作外，李常受還留下極豐碩的文字職事，所出版的書籍有六百多本，許多已繙譯成五十餘種語文。其中以《生命讀經》為代表作，詳盡解說、論述全本聖經各卷；全套近兩千篇，二萬五千頁，篇篇揭示並幫助信徒實際經歷基督作生命，並為建造基督身體而有正確的事奉。在釋放《生命讀經》信息的同時，李氏還為新譯的新約經文，詳盡的撰寫各卷綱目、註解和串珠；該新譯本稱為《新約聖經恢復本》。今天許多的信徒—無論是否在地方召會裏—都珍賞李常受的著作，認為其與倪柝聲的著作在屬靈素質上，在對神聖啓示忠信且精闢的發展上可謂等同。二位主僕大部分的著作，均見於水流職事站的網站：www.lsmchinese.org（中文），www.ministrybooks.org（英文）。

代表眾地方召會的弟兄們暨
水流職事站編輯部 敬識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